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财政厅

皖教秘师〔2018〕42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实施 安徽省“国培计划（2018）”项目的通知

各市、项目县区教育局、财政局，各承办院校、机构：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厅〔2018〕3号），结合我省中小学教师校园长队伍建设实际，决定组织实施我省“国培计划（2018）”项目，现将做好实施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推进“国培计划”改革实施，落实“省级规划、市级统筹、县级落地”的运行机制。采取团队培养、送教下乡、网络研修、短期集中、专家指导和校本研修等有效方式，计划对全省16个市81个项目县区114142人次的乡村教师校

(园)长进行专业化培训,切实提升乡村教师课堂教学、乡村校长教育治理和依法治校、幼儿园园长规范办园、县级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研训的能力和水平,持续促进乡村教师校长专业发展,为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二、培训项目设置

继续实施“国培计划”——中西部项目和幼师国培项目,推行项目规划“自下而上”、项目设计“需求为主导”,按照需求统筹设置了乡村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送教下乡培训、乡村教师工作坊研修、乡村教师访名校培训和乡村校(园)长培训五类项目共31个子项目,持续支持肥西县等81个项目县区周期性项目第2年度的实施。

类别一:乡村教师(校园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采取院校集中研修、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和中小学“影子教师”跟岗实践、返岗培训实践、总结提升的方式,进行第2年度的递进式培训,脱产研修2个月、其中跟岗实践时间20天,重点提升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的培训能力、教研能力和教育教学(学校治理)能力,使其胜任送教下乡(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乡村教师(校长)工作坊研修、校本研修培训指导与管理任务,培养造就一支“用得上、干得好”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的教师(校长)培训团队。包括4个子项目:

1.“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中小学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能够胜任送教下乡、教师工作坊研修、校本研修培训指导与管理任务的中小学骨干教师教研员。

2.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幼儿园教师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能够胜任送教下乡、教师工作坊研修、园本研修培训指导与管理任务的幼儿园骨干教师教研员。

3.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能够胜任送培进校、乡村校长工作坊研修指导与管理任务的中小学校骨干校长。

4.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幼儿园园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能够胜任送培下园、乡村园长工作坊研修指导与管理任务的幼儿园骨干园长

类别二：送教下乡培训。采取诊断示范、研课磨课、成果展示、总结提升的方式，开展第2年度的送教下乡培训，对同一乡镇同一学科每年送培4次、每次送教2天，突出现场诊断、课例运用、实践指导、成果评价等，整体提升乡村中小幼儿园教师的课堂教学（保育教育）能力。包括2个子项目：

5.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中小学教师送教下乡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初中、小学教师。

6.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幼儿园教师送教下乡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幼儿园教师。

类别三：乡村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依托乡村教师培训团队组建乡村教师工作坊，建立分学段分学科的“用得好、辐射广、可持续”的骨干引领全员培训机制与环境，进行第2年度80学时的递进式培训，促进乡村教师培训团队与乡村教师合作学习和发展，提升乡村教师课堂教学能力，推动工作坊主持人（培训团

队)从优秀迈向卓越。包括2个子项目:

7.“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初中、小学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具备网络研修技术条件的乡村初中、小学教师。

8.“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幼儿园教师工作坊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具备网络研修技术条件的乡村幼儿园教师。

类别四：乡村教师访名校(园)培训。采取专题讲座、案例研讨与名校观摩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组织乡村中小学教师到承办院校(机构)和优质中小学进行为期10天(其中特岗教师培训15天)集中培训与跟岗实践研修，帮助参训教师开阔视野、更新理念、提升乡村中小学教师课堂教学能力。组织新建、转岗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到承办院校(机构)和优质幼儿园进行为期15天集中培训，帮助参训幼儿园教师提升保育教育能力，防止和纠正幼儿教育“小学化”倾向。包括10个子项目:

9.“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教学点教师访名校培训项目。进行为期10天的集中培训。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教学点骨干教师。

10.“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村小教师访名校培训项目。进行为期10天的集中培训。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村小骨干教师。

11.“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特岗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15天的专项培训，其中跟岗实践10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初中、小学优秀特岗教师。

12.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小学足球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0 天的专项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5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初中、小学优秀足球教师。

13.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中学经典诵读教育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0 天的专项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5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初中、小学优秀经典诵读教育教师。

14.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小学书法教育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0 天的专项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5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初中、小学优秀书法教育教师。

15.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中小学美育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0 天的专项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5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初中、小学优秀美育教师。

16.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新建幼儿园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5 天集中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10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新建幼儿园骨干教师。

17.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幼儿园转岗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5 天集中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10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幼儿园优秀转岗教师。

18.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短期集中培训项目。进行为期 15 天集中培训，其中跟岗实践 10 天。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优秀教师。

类别五：乡村校（园）长培训。采取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校园长工作坊研修等培训模式，提升校园长办学治校能力。以规范办园为重点，加强公办、民办幼

儿园园长培训。包括三个子项目：

（一）乡村校长“三段式”培训。采取集中培训+影子培训+返岗实践方式，集中培训5天、影子培训7天，返岗实践不少于50天。拓展乡村校园长教育和学校治理视野，更新办学治校理念，提升乡村校长专业素质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包括7个子项目：

19.“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初中校长“三段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初中优秀校长。

20.“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项目县区中学培训专家团队与培训管理者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中学培训专家团队与培训管理者。

21.“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项目县区农村中学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农村中学校长、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

22.“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小学校长“三段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小学优秀校长。

23.“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项目县区小学培训专家团队与培训管理者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小学培训专家团队与培训管理者。

24.“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项目县区农村小学学校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农村小学校长、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

25.“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幼儿园园长“三段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公民办幼儿园优秀园长。

(二)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采取“七方法”“三反馈”“一方案”方式,进行第2年的递进式培训,每年对同一乡镇同一学校送培2次、每次送教2天的诊断式培训,提升乡村学校校(园)长的诊断与改进能力。包括3个子项目:

26.“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初中校长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初中校长。

27.“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小学校长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小学校长。

28.“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幼儿园园长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乡村幼儿园园长。

(三)乡村校园长工作坊研修。依托乡村校长培训团队组建校园长工作坊,建立“用得好、辐射广、可持续”的骨干引领全员培训机制与环境,进行第2年线上线下相混合的递进式培训,其中网络研修80学时,促进培训团队校长与乡村学校校长合作学习和发展。采取理论讲解与观摩考察、名校解读与现场示范、岗位实践与个人反思、本地培训与外地培训等相结合方式,提升乡村校长专业素质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推动工作坊主持人(培训团队)从优秀迈向卓越。包括3个子项目:

29.“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乡村初中校长工作坊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具备网络研修技术条件的乡村初中校长。

30.“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小学校长工作坊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具备网络研修技术条件的乡村小学校长。

31. “国培计划（2018）”——安徽省幼儿园园长工作坊研修项目。培训对象为项目县区具备网络研修技术条件的乡村幼儿园园长。

三、培训对象遴选

乡村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送教下乡培训、乡村教师工作坊研修、乡村校（园）长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乡村校园长工作坊研修等周期性培训项目学员，与2017年度一致，不再重新遴选。各地要安排参训教师足额按时参训。

乡村教师访名校培训、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等短期培训项目，落实扶贫攻坚任务，向贫困县区倾斜。各项目县区要优化学员选派，合理安排、错位派训、减负增效，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培计划”项目参训学员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皖教师〔2013〕8号），严要求、高质量地完成培训对象遴选任务，按时、准确、完整地填报培训对象信息。

四、培训实施要求

（一）合理安排培训进程，按时完成培训任务

乡村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送教下乡培训、乡村教师工作坊研修和乡村校园长培训（送培进校校诊断式培训、乡村校园长工作坊研修）等周期性项目，第2年实施时间为2018年7月下旬——2019年2月28日。乡村教师访名校（园）培训、乡村校（园）长培训（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项目，2018年7月下旬启动，2018年12月20日前完成年度培训任务。

其中，乡村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的集中研修、跟岗实践环节，要先于送教下乡（送培进校诊断式）培训、乡村教

师（校长）工作坊研修项目启动实施，引导培训团队学员进一步明确培训职责和流程，掌握培训内容方式，熟悉网络研修社区及工具使用，进一步提升担任骨干培训者所需的培训能力、教研能力和教育教学（学校治理）能力。

（二）巩固实施“省级规划、市级统筹、县级落地”运行机制

在省级规划指导下，强化市级统筹指导与管理，压实县区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各市要制订和完善符合本市乡村教师校园长专业队伍建设和发展实际的周期性培训规划和年度指导计划，统筹指导本市项目申报、立项与改革实施工作。做实协同服务，指导和推动项目县区教师校园长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帮助解决项目县区重点难点问题和具有共性的问题。落实国家和我省有关项目管理要求，制订本市项目管理实施意见，加强经费管理和项目绩效管理，打造“国培计划”项目示范县、示范片区、示范校。各项目县区要从本县区实际出发，理顺打通国培、省培、市培、县培、校本研修五级培训关系，做好一体化顶层设计。整合县区培训资源，大力推进教师校园长支持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培训能力建设，重点打造一支优秀的乡村教师培训团队。落实国家和我省有关项目实施和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贴近基层学校和一线教师校园长的需求，实施精准高效培训，加强质量监控与管理。

（三）扎实推进综合改革

1.落实扶贫攻坚任务，加强重点领域培训。统筹实施国家和省级教师培训项目，倾斜支持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区和省扶贫开发重点县区教师培训，制订《安徽省贫

困地区教师培训扶贫专项工作方案》，按计划、分步骤完成贫困地区乡村教师校园长全覆盖的攻坚任务，进一步加大教师培训扶贫力度。

以“减负增效”为实施原则，对接乡村教师校园长实际需求开展分类培训，“抓重点、补短板”，突出“雪中送炭”和“关键少数”，加大对我省中小学美育教师、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师、中小学培训专家团队与培训管理者、农村中小学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和民办幼儿园园长培训力度。针对当前幼儿园规范办园存在的突出问题，以师德修养、幼儿保育与教育、依法规范办园为重点，通过国家级、省级、地（市）、县（区）等各级培训，对民办幼儿园园长进行一轮规范办园的全员培训。

2.改进培训内容。承办院校（机构）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教师校长国培的首要内容，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设置培训课程专题，贯穿教师校长培训全过程。要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引导教师准确理解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深刻内涵，增强价值判断、选择、塑造能力，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引导广大教师热爱祖国、奉献祖国。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与关注社会相

统一、学术自由与学术规范相统一，争做“四有”好教师，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将师德师风、心理健康、信息技术、儿童保护法律教育、财经素养等作为培训的必修内容，专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信息技术应用等培训项目，增强教师的师德修养、法治观念、价值认同和信息化素养。落实《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指导标准》，将其作为培训需求调研、培训主题确定、培训目标分解、培训课程开发和培训效果评价的重要依据，明确教师分级培训目标，开展教师能力诊断，优化教师培训内容，实施有针对性地培训，增强教师参加培训的获得感。依据乡村教师校长培训指南要求，落实中西部和幼师国培项目的目标任务，对接基础教育教学一线和课程教材，围绕重点解决乡村教师校长在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分层、分类、分科设置有针对性的培训模块内容。优化培训课程结构，实行任务驱动教学，突出教师校园长参与，强化实践，确保实践性课程比例不少于 50%。

3.创新培训方式。承办院校（机构）要根据《乡村教师培训指南》《乡村校长培训指南》，结合乡村教师校长教育教学实际，切实改进培训方式。乡村教师（校长）培训团队研修项目要结合项目县区实际，合理安排脱产研修时间，有效缓解工学矛盾。要落实《安徽省乡村中小学教师培训团队研修省级课程结构建议方案》《安徽省乡村中小学校长培训团队研修省级课程结构建议方案》，开展周期内第 2 年度的递进式研修，进一步加强培训者培训能力的培训力度，培训类课程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原则上不少于 50%，跟岗实践课时原则上不少于 1/3。有条件的项目县区可

通过置换等方式，将乡村教师培训团队与师范生实习支教统筹实施。送教下乡培训项目要进一步增强区县主体责任，聚焦培训主题，加强对参训教师的精准诊断、对症示范和对比研磨，落细落实培训环节，切实改进课堂教学，推动与校本研修的有效衔接。工作坊研修项目要从项目区县网络研修的技术条件出发，合理安排研修任务，切实落实线下研修要求，大力推行混合式培训，建立教师学习共同体；重视精品培训资源建设，遴选适应乡村教师需求、契合教育教学实际的精品案例资源和适用素材资源，探索基于手机、掌上电脑等移动终端的培训新业态，促进教师常态化学习。访名校项目要进一步突出“雪中送炭”，对参训机会较少的乡村教师提供高水平培训。

4.建设支持服务体系。项目县区要高度重视“国培计划”项目管理团队建设，建立完善县域内分工合理、责任明确的项目管理体系。要有效利用承办院校（机构）优质培训资源，充分整合县域内培训资源，建立高等学校、县级教师发展中心、乡镇片区研修中心、校本研修四位一体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服务体系。依托县域教师网络研修社区，分学段分学科（学校）成立教师校长研修工作坊，形成区域研修与校本研修良性运行机制。重点选树具有较强学科优势、丰富培训经验、较高培训研究水平的高校专业院系、优质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发展中心成为国培计划项目培训基地，分科打造一批示范培训基地和品牌培训专业，使其成为精品培训项目的“大本营”。

（四）强化项目管理

1.完善协作机制。承办院校（机构）整合自身培训资源，建

立与项目县区教师发展中心、优质中小学幼儿园的密切合作机制；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应实现教师培训、教研和电教等部门的实质性整合，建好县级教师发展中心。推进协作机制，落实“协同立项、分工负责、协作推进”的工作机制，实施培训团队三方嵌入、培训资源三方叠加、培训实施三方联动和培训监管三方联通的协同机制。

2.完善实施方案。聚焦到项目县区培训规划和乡村教育科学发展、乡村教师专业发展,进一步细化承办项目的培训实施方案,切实贴近一线教师实际需求。培训过程中,进一步跟进培训需求,优化调整培训实施方案;培训结束后,要进一步问效培训需求,研制跟踪指导方案。

3.完善过程监管和绩效评估办法。建立省、市、县、校四级项目管理体系,明晰管理分工,明确管理责任,形成管理合力。自2018年起,省国培办建立“国培计划”组织实施工作通报制度,并继续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估,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督查和指导。各市、各项目县区、各培训院校(机构)要切实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将过程管理覆盖到每个培训班级、研修社区、教师工作坊、片区研修中心、项目学校和参训教师校长;加强项目实施绩效评估,采取市级、项目县区自评、承办院校(机构)自评、组织专家集中评估等方式,重点对参训教师校长参训实效进行评估,并强化评估结果应用。

4.加强安全管理。各市、项目县区、各承办院校(机构)要落实《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培计划”项目参训学员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皖教师〔2013〕8号),强化安全责任,

进一步加大学员安全教育、安全管理，确保“国培计划”项目平稳顺利安全实施。

（五）严格经费管理。

严格执行《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6〕29号）和《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17〕1067号），建立培训经费管理和使用评估机制，严格项目资金预决算制度。加强对教师培训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强化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实行经费预决算制度与定期审计制度，对承办院校（机构）预算执行、经费使用和财务管理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各市、项目县区财政部门、教育部门要按规定将培训专项经费及时足额拨付至培训任务承担院校（机构），以保证培训项目顺利开展，确保专款专用。对于违规违纪行为，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427号）有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各培训院校（机构）在7月25日前，将所承办项目实施计划安排表（附件3-1）和申报书（附件5）报送省国培办。

（二）各市在7月25日前，将所属项目县区学员信息登记表（附件4，含短训和周期性项目）、周期性项目实施计划表（附件3-2）、申报书（附件5）报送省国培办。

以上材料一式两份，并发送电子版。

安徽省国培计划项目执行办公室联系人：杨勇

联系电话：0551-62836284

电子信箱：ahjjzx@163.com

QQ群：安徽教师继续教育中心（175302339）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327号合肥师范学院图书馆五楼
邮编：230061。

- 附件：1.安徽省“国培计划（2018）”项目培训任务承担院校（机构）一览表
- 2.“乡村教师访名校”、“乡村校园长三段式培训”等项目遴选参训学员名额分配
- 3.安徽省“国培计划（2018）”培训项目实施计划安排表
- 4.“国培计划（2018）”学员信息上传模版
- 5.安徽省“国培计划（2018）”项目申报书（从安徽教师继续教育中心QQ群共享文件中下载）



（此件主动公开）